

## 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0034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4號  
承辦人：吳沛倫  
電話：(02)27272983#211  
傳真：(02)274264  
電子信箱：jezsilu9061@yc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永中教字第11330121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增能 實施計畫1份  
(15521586\_1133012115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3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跨校交流「面對  
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實體增能研習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  
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3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數位前導學  
校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期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3年12月2日(星期一)下午14：00 - 16：00  
(13：50 - 14：00 報到)
  - (二)地點：永春高級中學英華樓三樓- E化教室(臺北市信義  
區松山路 654 號)
  - (三)講者：國家教育研究院—陳逸年研究員
- 三、對象：全國數位前導及高中優質化計畫學校教師(實體分  
享會及增能研習以北區學校優先)。
- 四、報名資訊：
  - (一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7日(三) 中午12：00

百齡高中 1131112



\*WDAA1136014818\*

(二)報名頁：請至線上Google表單填寫登記報名，以利核發時數。本校本學期辦理前導區域分享會共同使用同一表單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5uLSV7WQNLRx95oj9>

(三)錄取公告：依報名順序錄取，於活動前兩天以信件通知錄取。若未收到錄取通知，代表未錄取。

(四)人數上限：40人，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五、研習時數：依實際時數核發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出席參與研習衍生差旅以及相關費用，由貴校相關計畫經費項下支出。

正本：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

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心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聖心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前導計畫團隊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36014818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3學年度數位前導學校計畫跨校交流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實體增能研習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前導助理 鍾明芳 送陳/會 113/11/13 14:23:35

- 一、本案係永春高中辦理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研習，邀請本校教師報名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2月2日（一）於永春高中辦理，請准予核給與會教師公假及課務自理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刊登校網轉知本校教師知悉。

2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黃于真 送陳/會 113/11/13 17:08:50

- 一、本案係永春高中辦理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研習，邀請本校教師報名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2月2日（一）於永春高中辦理，請准予核給與會教師公假及課務自理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刊登校網轉知本校教師知悉。

3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翁憲章 送陳/會 113/11/15 08:37:22

- 一、本案係永春高中辦理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研習，邀請本校教師報名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2月2日（一）於永春高中辦理，請准予核給與會教師公假及課務自理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刊登校網轉知本校教師知悉。

4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人事室助理員 林芳竹 會畢 113/11/15 10:03:08

奉核後，請參加研習同仁至差勤系統申請公假並將公文上傳附件。

5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郭政希 會畢 113/11/15 11:12:24

6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秘書 秘書邱淑娟 送陳/會 113/11/15 17:00:41

- 一、本案係永春高中辦理「面對VUCA時代的數位學習」研習，邀請本校教師報名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2月2日（一）於永春高中辦理，請准予核給與會教師公假及課務自理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刊登校網轉知本校教師知悉。

7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校長 張盈霏 決行 113/11/16 15:46:25  
可

---



裝  
訂  
線